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公正性声明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发布

2015-9-10 发布

2015-9-10 执行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公正性声明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认证公司)是为社会各界提供认证服务的、具有法律地位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为维护认证机构的公正性、权威性,依据第三方认证制度准则,向广大客户做如下承诺:

- 1、本认证公司认证审核、评审活动严格执行程序,客观反映事实;
- 2、本认证公司识别和分析由认证活动引起的利益冲突的可能性并将其形成文件,包括本认证公司的各种关系引起冲突的可能性。如果任何关系对公正性构成威胁,本认证公司将其如何消除或最大限度减小此类威胁形成文件,并能予以证实。本认证公司设立的委员会能获得这方面的信息;
- 3、当某种关系对本认证公司的公正性构成不可接受的威胁时(如本认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申请认证),本认证公司不应提供认证;
 - 4、本认证公司不应对另一认证机构的管理体系认证活动进行认证;
- 5、本认证公司及同一法律实体的任何其他部分不应提供或推荐测量管理体系 咨询,也不应为测量管理体系咨询提供报价。本认证公司从事认证业务活动的审 核员不参加有关的咨询工作,从事咨询工作的人员不参加认证业务活动;
- 6、本认证公司及其所属法律实体的任何其他部分不应向获证客户提供内部审核。如果本认证公司对某个测量管理体系提供了内部审核,则不应在内部审核结束后两年内对该测量管理体系进行认证;
- 7、如果咨询机构与本认证公司之间的关系对本认证公司的公正性构成了不可接受的威胁,而客户的测量管理体系接受了该咨询机构的测量管理体系咨询或内部审核,则本认证公司不应对该测量管理体系进行认证;
- 8、本认证公司不应将审核外包给测量管理体系咨询机构,因为这一做法将对本认证公司的公正性构成不可接受的威胁;
- 9、本认证公司活动的营销或报价不应与测量管理体系咨询机构的活动有联系。如果任何咨询机构宣称或暗示选择本认证公司将使认证更为简单、容易、迅速或廉价,则本认证公司应采取措施纠正这种不当表述。本认证公司不应宣称或暗示选择某咨询机构将使认证更为简单、容易、迅速或廉价;

- 10、为确保没有利益冲突,参与了对客户测量管理体系咨询的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在咨询结束后两年内,不应被本认证公司用于针对该客户的审核或其他 认证活动;
- 11、本认证公司采取措施,以应对其他人员、机构或组织的行为对其公正性 产生的威胁;
- 12、本认证公司所有可以影响认证活动的人员(内部或外部的)或委员会应公正行事,且不应允许商业、财务或其他方面的压力损害公正性。本认证公司投资方不得直接干涉本认证公司的认证业务,不得做出影响认证质量的行为,不得提出影响本认证公司认证公正性的决定和意见; 开展认证活动,坚持以顾客和社会需求为关注焦点,不采用非正当手段承揽业务;
- 13、本认证公司要求内部和外部的人员告知他们所了解的任何可能使其或本 认证公司陷入利益冲突的情况。本认证公司利用这些信息识别他们或其所在单位 的活动对公正性产生的威胁,且在他们能够证明没有利益冲突之后再使用这些内 部或外部人员;
- 14、本认证公司认证服务在认可的范围内向所有申请方开放,不附加不合理的财务或其它条件阻碍或拒绝申请方的认证申请;
- 15、本认证公司应能证明已对认证活动引发的风险进行了评估,并对各个活动领域和运作地域的业务引发的责任作了充分的安排(如保险或储备金);
- 16、本认证公司评估其财务状况和收入来源,并向委员会证明其公正性始终 没有受到商业、财务和其他方面压力的损害;
 - 17、本认证公司严格规范工作人员、认证审核人员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
- 18、本认证公司及其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保密规定,为申请认证的组织保守技术、商业、管理秘密,以维护其合法权益;
 - 19、本认证公司具有完善的申诉、投诉受理和处理制度。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真诚欢迎获证组织、社会各界的监督。

本声明最终解释权归"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